

臺南市南區日新國民小學學生騎乘腳踏車上下學申請書

- 一、欲騎乘腳踏車上下學之學生，須於學期初填寫申請表向學校提出申請，經審核通過之後，方可騎乘腳踏車上下學。
- 二、申請對象為五、六年級學生，須親自填寫並由家長簽名同意後才能提出申請。
- 三、學生騎車上下學期間，安全由家長與學生本人負責。
- 四、學校僅提供停車場地（車棚），不負保管責任，請自行上鎖。
- 五、安全問題請家長多關心，並確實督導孩子遵守交通規則。
- 六、申請核准者，須遵守學校騎腳踏車上下學相關規定，違反以下規定者記點一次，違規記點累積達三次，取消騎腳踏車上下學之資格，同一學期內不得再申請。
 1. 騎乘腳踏車上下學時，一定要戴安全帽。
 2. 騎乘腳踏車上下學時，不可以雙載。
 3. 騎乘腳踏車上下學時，務必要遵守交通安全規則。
 4. 腳踏車必須停放於學校指定位置，並排列整齊。
 5. 腳踏車進到校門口必須下車牽進校園，放學時須將腳踏車牽到校門口才能上車，嚴格禁止在校園內騎車。
 6. 腳踏車不可裝置火箭筒。
- 七、請詳細閱讀上述規定後提出申請，經導師初審認可簽名後，送學務處審查。

----- 撕下繳回各班導師 -----

105 學年度臺南市南區日新國民小學學生騎腳踏車上下學申請書

班 級	_____ 年 _____ 班	※本人已詳讀上述申明，並確實督導孩子 正確交通安全觀念，且佩戴安全帽。 ※本人了解往返學校路程的安全問題需自 行負責與注意。 家長簽章：
姓 名		
日間緊急連絡電話及稱謂 電話： 稱謂：		
住家地址： 住家步行到學校約需_____分鐘。		
導師初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初審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建議申請 導師簽章：	學校審查結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准於騎乘腳踏車上下學。編號：_____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核予騎乘腳踏車上下學。 原因：	學務處簽章：